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码：2012-050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2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 3、会议地点：厦门莲岳路 1 号磐基中心商务楼 1607
-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 5、股权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三）
-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2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签订〈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的议案》。

该议案已于 2012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11月8日（星期四），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莲岳路1号磐基中心商务楼1607

联系人：詹金明、朱小聘

联系电话：0592-5054995

传真：0592-5321932

邮政编码：361012

3、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2年11月8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持股东帐户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登记地点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2年11月8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愿意表决。（请以画“○”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序号	议 案 内 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订〈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之增资合同〉的议案》			
	以下为空白			

委托股东姓名（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_\_\_\_\_